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际参会董事10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杜应流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以记名投票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针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的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公司尽在作出了必要的查询和了解后，确认如下：

“一、内部控制

(一) 本公司董事会认可其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负责。

(二) 我们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作出自我评价。在进行评价时，我们没有利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施的审计程序及其结果作为自我评价的基础。基于我们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我们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披露识别出的所有内部控制缺陷，并单独披露其中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 对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前年度审计中识别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我们已经采取措施予以解决。

(五) 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基准日后，本公司内部控制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存在对内部控制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因素。

二、提供的信息

(一)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下列工作条件：

1. 允许接触我们注意到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所有信息（如记录、文件和其他事项）；

2. 提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基于审计目的要求我们提供的其他的信息；

3. 允许在获取审计证据时不受限制地接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必要的本公司内部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二) 所有交易均已记录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

(三)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披露了由于舞弊可能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结果；

(四)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披露了我们注意到的、可能影响本公司的与舞弊或舞弊嫌疑相关的所有信息，这些信息涉及本公司的：

1. 管理层；

2. 在内部控制中承担重要职责的员工；

3. 其他人员（在舞弊行为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情况下）。

(五)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披露了从现任和前任员工、分析师、监管机构等方面获知的、影响财务报表的舞弊指控或舞弊嫌疑的所有信息；

(六)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披露了所有已知的、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应当考虑其影响的违反或涉嫌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七) 我们已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披露了我们注意到的关联方的名称和特征、所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六、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5年度为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良好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运营不断扩展需要，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公司财务中心对资金计划的安排，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务的需求，公司2026-2027年度拟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议案适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后1年。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保理、信用证、项目贷款等银行信贷业务。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与各银行的协商情况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的情况下适时调整在各银行的实际融资额度，并签署相关具体业务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资产抵押、贸易融资等）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十二、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担保的上述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上述担保总额可在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调剂，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批准的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与职级、岗位和绩效挂钩。

(二)公司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8万元/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与职级、岗位和绩效挂钩。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查并提出建议如下，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薪酬的发放程序能严格按照有关考核激励的规定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非独立董事杜应流、林欣、涂建国、徐卫东、姜典海、杜超、杨浩回避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薪酬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陈翌庆、王玉瑛、郑晓珊回避表决。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杜应流、林欣、涂建国、杜超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中关于董事的薪酬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杜应流先生、林欣先生、涂建国先生、姜典海先生、徐卫先生东、杜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陈翌庆先生、李锐先生、郑晓珊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李锐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将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10人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条件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均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未发现董事候选人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等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杜应流先生：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劳动模范，装备中国功勋企业家，第十二、十三、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安徽应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应流机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航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航宇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应流博鑫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山衡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山衡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山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霍山衡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安徽应流久源核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应流美国公司董事长、安徽应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应流材料有限公司、霍山嘉远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海源复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林 欣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东方航空公司飞行员、机长，安徽应流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航宇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霍山衡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霍山衡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涂建国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霍山县佛子岭渔场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长，安徽霍山应流铸造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总会计师，经理等职。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董事。

姜典海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安徽应流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集团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采购总监。

徐卫东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北峰陶瓷（安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安徽应流机电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董事。

杜 超先生：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事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翌庆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理学博士，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第八届安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兼任教育部2018-2022教育部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理事，安徽省金属学会副理事长。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省级科学技术二等奖5项、三等奖2项，主持国家、部省科研项目10多项。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100余篇，其中SCI收录40余篇，EI收录40余篇。

李 锐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安徽省政协委员，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特邀监督员、安徽省法官遴选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法官惩戒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检察官惩戒委员会委员，安徽省税务局为纳税人办实事监督员；安徽中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国际内部审计师；安徽省知联会副会长，安徽省注册税务师协会法人兼副会长，安徽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同庆楼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郑晓珊女士：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曾供职于合肥市地方税务局、合肥市地方税务局涉外分局，现任职于安徽容诚税务师事务所，擅长企业税务工商注销、公司股权转让、合伙企业合伙人份额转让、企业重组及IPO全流程税务服务。任职安徽容诚税务师事务所期间，主要服务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6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 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股份”或“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决定将上述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为了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6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108,645,830.5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可能导致实际派发现金红利的总额因四舍五入与上述总额略有出入。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8,645,830.56	47,532,550.87	81,484,372.9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41,992,255.58	9,997,16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8,641,494.58	286,380,775.62	303,263,111.4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908,263,306.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7,662,75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1,989,417.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12,761,793.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89,652,171.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2.6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相关风险提示及情况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过充分考量和评估，是公司维护投资者关系、积极回报 投资者的重要举措，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 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扬，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皖维高新、泰尔股份、东山精密、新莱福等上市公司，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海林，202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鸿路钢构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郭蓓丽，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天通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情况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本期审计费用11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9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上期期审计费用11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9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审计费用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2026年4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要求，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结论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的审议和表情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1、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铸造”）

2、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简称“应流铸业”）

3、霍山嘉远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远智能”）

4、天津市航宇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津航宇”）

5、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应流航空”）

6、安徽应流航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应流航源”）

7、安徽应流博鑫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简称“应流博鑫”）

8、安徽应流久源核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应流久源”）

9、安徽应流海源复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应流海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46.5亿元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或其他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5亿元担保额度。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88,984.43万元。子公司对公司或其他子公司已实际提供担保总额为35,926.1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积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具体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拟对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46.5亿元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或其他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5亿元担保额度，用于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和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序号	被担保方	简称
1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2	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	应流铸造
3	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	应流铸业
4	霍山嘉远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嘉远智能
5	安徽应流航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应流航源
6	天津市航宇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航宇
7	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应流航空
8	安徽应流博鑫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应流博鑫
9	安徽应流久源核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应流久源
10	安徽应流海源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应流海源

2.担保额度分配

(1)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子公司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不超过）
应流铸造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230,000
应流铸业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0,000
嘉远智能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0,000
天津航宇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5,000
应流航源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20,000
应流航空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40,000
应流博鑫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0,000
应流久源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0,000
应流海源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20,000

注：其中为国家开发银行安徽分行向应流铸造关键零部件研发贷款24,100万元提供担保。

(2)子公司对公司或其他子公司的担保

子公司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不超过）
应流铸造	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	150,00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为支持公司子公司的发展，配合各子公司做好银行贷款安排，提高向银行申请贷款效率，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应流股份	2000年8月4日	安徽省合肥市	67,903.6441万元人民币	通用设备、工程机械设备、交通运输设备零部件制造、销售与技
应流铸造	2003年6月10日	霍山县衡山镇	250,000万元人民币	铸、锻件制造、加工及技术开发
应流铸业	2000年9月20日	霍山县衡山镇	7740万人民币	生产和销售自产的精密铸件
嘉远智能	2016年9月27日	霍山县衡山镇	40000万元人民币	研发、生产、销售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零部件，核电设备等部
天津航宇	2011年3月7日	天津市宝坻区	4125万元人民币	新材料的技术开发；有色金属及合金的压延加工；金属零件制
应流航源	2015年7月14日	霍山县衡山镇	100,000万元人民币	研发、生产、销售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零部件和高温合金材料
应流航空	2016年6月2日	安徽六安市	130000万元人民币	通用飞机及零部件研发、制造；航空发动机开发、制造；直升机发
应流博鑫	2020年7月17日	霍山县	900万元人民币	精密铸件生产、销售；铸造材料生产、销售；道路货物运输；货物
应流久源	2015年6月11日	安徽合肥市	10000万元人民币	中子吸收和屏蔽材料及制品、金属复合材料及制品等开发和销
应流海源	2022年11月	安徽六安市	5000万元人民币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

2.被担保人2025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应流股份	1,311,677.15	545,874.51	291,882.64	31,275.61	/
应流铸造	645,159.78	348,696.38	178,790.61	5,975.94	100%
应流铸业	39,780.89	21,327.15	116,463.05	2,601.04	100%
嘉远智能	155,276.02	65,222.73	100,491.46	8,509.12	100%
天津航宇	33,235.42	1,614.44	6,892.68	-1,632.04	60%
应流航源	351,914.18	141,013.30	98,639.84	14,778.31	100%
应流航空	243,353.77	105,054.29	2,008.05	-5,148.85	61.54%
应流博鑫	19,423.73	-7,635.44	4,636.18	-2,585.74	71.11
应流久源	47,414.48	3,190.11	15,683.05	-374.79	59%
应流海源	15,283.19	2,737.92	185.72	-142.46	8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具体担保相关事项尚需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核同意，签约时间、担保方式、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主要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安全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预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担保的上述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上述担保总额可在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调剂，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批准的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88,984.43万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4.62%，本次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后，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46.5亿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零，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五）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拟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本次说明会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定于2026年5月17日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本公司现就2025年度业绩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5年5月11日 13:00-14:00

召开地点：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说明会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